




基督教的信仰和人生觀

經文：詩115篇；135篇；賽40:18-31

一. 基督教的信仰

1. 神是創造者，自己存在者。祂是向人啟示的，不是人封的。
2. 神是無像的，是靈。祂是生命，一切的存在者都是由祂而來的。
3. 有一統的經典，啟示神自己；並指示人當如何生活，工作的原則。
4. 對人類的歸宿有清楚的指示。信祂的得永生，否則永死。
5. 有清楚的救恩。
 - a. 靈魂一次永遠的救恩。
 - b. 日常生活時刻的救恩。
 - c. 身體：自然的治療，藥物的治療，及永恆的改變，成為靈的身體。
6. 清楚的倚靠者。神的同在，可相交，信靠。
7. 除去迷信及懼怕。聖經中一直勸人不要懼怕，只要信。

二. 基督教的人生觀

1. 神照祂的形像造人。人有神的永恆性道德倫理的責任。
2. 神對人有永恆的計畫，在世時認識神對人的計畫，旨意，即愛神，愛人。彼此相助，發揮人的本能去造福人群。
3. 在今世享受神的創造美，真，善，並將這真理傳給別人。分享神的智慧，能力，榮耀，權柄，傳遞生命的快樂。
4. 今生與神同工，去管理畜生，萬物。
5. 人是人類，不是動物，且不能互變的，人不會變為動物，人也不是由動物變成的。因神造人是各從其類，人與動物有許多相似，但人是有靈的活物。
6. 人將稱為神的兒女。有高尚的地位。
7. 人生有三方面的對象：
 - a. 與神相交—永恆的。
 - b. 與人相交—暫時，數十年。
 - c. 與物的關係—是使用物質，是暫時的。 

作者：黃彼得牧師 Rev. Peter Wongso

